

江门市口腔医院消毒供应质量追溯管理系统改造项目采购公告

江门市口腔医院就“江门市口腔医院消毒供应质量追溯管理系统改造项目”进行采购，现欢迎有供货、服务能力的企业前来提交密封报价。

一、采购项目名称：江门市口腔医院消毒供应质量追溯管理系统改造项目。

二、服务地点：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永利街3-5号(以合同签订为准)。

三、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消毒供应质量追溯管理系统改造。（详见附件）

四、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170000.00元(含税全包价)，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须对项目内所有的采购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项目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五、供应商所投报的产品必须是本国产品，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的响应。（本磋商文件中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具体要求详见详见附件）

六、完工期：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消毒供应质量追溯管理系统改造。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供应商应是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信誉；

3、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当天。以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查询结果为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六、报价文件需包含以下资料：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法人证书/法人代表授权书等相关资料；
3. 从事该项目的主要工作人员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4. 投标服务方案；
5. 项目经验案例（业绩合同）；
6. 售后服务详细说明（资质、年限、费用等）。
7. 投标报价（含税全包价格。应包含软件、硬件、安装、材料、耗材、税费等一切费用）。供应商须在报价文件中列出投标报价及其分项报价。
8. 供应商应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报价文件一正二副，装订成册并密封完好。

七、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响应文件提交时间：2024年7月4日17:00时(北京时间)截止。逾期递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报价文件恕不接受。

2、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江门市蓬江区永利街3-5号三号楼3楼大会议室

八、项目评审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报价供应商为排名成交供应商。

2、评审地点：江门市口腔医院

九、联系事项：

采购人：江门市口腔医院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永利街3-5号

项目联系人：洪先生

联系电话：0750-3504320

江门市口腔医院

2024年6月27日